

非金融企业直接债务融资工具产品 简介

一、基础序列产品

(一) 短期融资券

1、定义

短期融资券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1年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2005年我国金融体制改革进入关键时期，作为直接融资市场重要组成部分的债券市场却一直滞后于整个金融市场的发展。企业债券融资规模较小，不能很好地发挥直接融资市场的资金融通、风险管理功能。在此背景下，中国人民银行组织市场成员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于2005年5月24日发布了《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

3、产品特征属性

- (1) 期限为一年(含)以内的短期融资工具
- (2) 短期融资券待偿还余额不得超过企业净资产的40%
- (3) 注册有效期为两年，可在有效期内到期续发
- (4) 发行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应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

资金用途，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提前披露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用于满足非金融企业短期流动性管理需求。

(二) 中期票据

1、定义

中期票据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为积极落实《关于2007年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47号)关于“完善企业债券管理制度，扩大企业债券发行规模”政策精神，服务非金融企业中长期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对实体经济的服务水平，交易商协会成立后，借鉴成熟市场经验和短期融资券市场化管理的成功实践，组织市场成员反复研究，于2008年4月15日发布《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推出中期票据。

3、产品特征属性

- (1) 期限为一年以上，通常为三年、五年或七年
- (2) 中期票据待偿还余额不得超过企业净资产的 40%
- (3) 企业发行中期票据应披露企业主体信用评级，中期票据若含可能影响评级结果的特殊条款，企业还应披露中期票据的债项评级
- (4) 注册有效期为两年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用于满足企业中长期融资需求。

(三) 超短期融资券

1、定义

超短期融资券是指具有法人资格、信用评级较高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期限在 270 天以内的短期融资券。

2、产品创新背景

自 2005 年人民银行首次推出短期融资券以来，企业能够在较短时间内融通资金，资金紧缺压力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缓解；但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多为 1 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金融市场的不断创新，企业通过银行间市场获取高效、低成本的超短期直接融资需求日益增加。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关于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要求，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认真研究国内外金融市场发展规律和企业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发布了《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试行）》。

3、产品特征属性

- (1) 期限为 270 天（含）以内的债务融资工具
- (2) 用于满足企业流动性管理需求的货币市场工具，适合风险偏好较低、流动性偏好较高，但仍有较高收益率资产配置需求的投资人
- (3) 注册有效期为两年，可在有效期内到期续发
- (4) 一次注册、多次发行、提前公告、事后备案
- (5) 不受发行规模不得超过企业净资产 40% 要求的限制
- (6) 发行人资质：存在较大规模短期资金需求的企业（过去三年累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不少于 50 亿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期数不少于三期），企业信用资质较好（具有双评级，且其中至少一个评级达到 AA）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可有效满足信用等级较高发行人的短期流动性管理需求。

(四) 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1、定义

集合票据是指 2 个（含）以上、10 个（含）以下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以统一产品设计、统一券种冠名、统一信用增进、统一发行注册方式共同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在 2008 年金融危机爆发以后，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问题日益加剧。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方针政策，探索开拓中小企业融资新渠道，交易商协会从 2008 年 6 月起对中小企业直接债务融资问题进行研究，并于当年 10 月启动了中小企业短期融资券试点工作；但由于中小企业规模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小、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等原因，短期融资券并未成为中小企业的常规融资工具，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经过反复研究和论证，引入集合概念和结构，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发布了《银行间债券市场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业务指引》。

3、产品特征属性

- (1) 发行主体是指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界定为中小企业的非金融企业
- (2) 任一企业集合票据待偿还余额不得超过该企业净资产的 40%
- (3) 任一企业集合票据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单支集合票据注册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 (4) 注册有效期为 2 年，一次注册、一次发行
- (5) 需要信用增进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资产规模较小、融资渠道不畅的中小企业。

(五) 区域集优债务融资模式

1、定义

区域集优债务融资模式，是指一定区域内具有核心技术、产品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中小非金融企业，通过政府专项风险缓释措施的支持，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通过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债务融资产品进行融资的债务融资方式。

2、产品创新背景

区域集优的债务融资模式采用了“市场+行政”的方式，地方政府在区域集优模式中深度参与，形成优势互补，具有多方面的改进和完善。第一，企业遴选更有针对性。第二，风险缓释机制保障中小企业顺利融资。第三，设立中小企业直接融资发展基金，实现融资保障和风险代偿保护。第四，债务后续管理有效性更强。

3、产品特征属性

- (1) 地方政府牵头组织，参与发行主体遴选工作
- (2) 人民银行地方分支机构全程参与，审核企业信贷信息、资信状况，跟踪监测企业资金使用状况等
- (3) 地方政府为该地区开展区域集优债务融资模式专门设立中小企业直接融资发展基金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具有核心技术、产品具有良好市场前景，但融资渠道不畅的中小非金融企业。

(六) 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1、定义

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向银行间市场特定机构投资人发行，并在特定机构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非公开定向发行市场与公募市场共同构成一国债券市场功能互补、协调发展的两个组成部分。随着公募债券市场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发展非公开定向发行市场的需求越来越强烈。在定向发行中，发行人与投资人可以自主协商确定信息披露标准、信用评级安排和产品结构设计。这些机制设计能发挥非公开定向发行市场，对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有针对性的支持作用。为满足不同发行人和投资人的多元化投融资需求，交易商协会组织研究推动非公开定向发行方式创新，拓展非金融企业直接债务融资渠道，于2011年4月29日发布《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非公开定向发行规则》。

3、产品特征属性

- (1) 定向投资人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定向工具发行前遴选确定
- (2) 信息披露要求相对简化，只需向定向投资者进行披露
- (3) 注册有效期两年，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 (4) 信用评级、产品结构灵活，由主承销商、发行人和投资者商定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具有个性化融资需求,或因国家秘密及商业秘密保密需要无法满足公开发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暂时不符合公开发行债券的要求而有实际融资需求的企业。

(七) 资产支持票据

1、定义

资产支持票据是指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由基础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作为还款支持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2012年,世界经济复苏的曲折性、艰巨性进一步显现,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更加错综复杂。中共中央政治局指出,稳增长不仅是当务之急,而且是一项长期的艰巨任务。从实体经济发展需要出发,企业当前拥有的有市场价值、能产生稳定现金流的存量资产缺乏流动起来的条件和载体,存量资产的使用效率明显低于成熟下场。用金融工程技术盘活这类资产,实现企业债务融资从主体信用到资产信用的实质转移,有利于提升企业存量资产的利用效率,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加强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协会组织市场成员研究资产支持票据,于2012年8月3日正式发布《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

3、产品特征属性

- (1) 能够实现基础资产的风险隔离
- (2) 通过结构设计可以实现信用增级,降低融资成本
- (3) 基础资产现金流可以有效评估
- (4) 设立有效的现金流监管机制
- (5) 设立基础资产及发行人的双重偿债保障机制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用于拥有稳定现金流资产的企业,可以用证券化技术将其资产剥离出来,转化为债项评级相对较高的证券化产品。

(八) 项目收益票据

1、定义

项目收益票据是指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且以项目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为主要偿债来源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从国内外经验来看，项目融资作为利用外部资金解决项目建设融资问题的一种有效形式，在世界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得到广泛应用，尤其是在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资源开发等大型项目建设领域。目前，国际上一些新建大型基础设施项目广泛采用了项目收益债券、PPP、BOT、资产证券化、项目贷款等项目融资方式建设，取得了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应。为此，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对国际项目收益债券市场开展了专项研究，推动我国项目收益票据发展，于2014年7月11日发布《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项目收益票据业务指引》。

3、产品特征属性

- (1) 企业可通过成立项目公司等方式注册发行项目收益票据
- (2) 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市政、交通、公用事业、教育、医疗等与城镇化建设相关的、能产生持续稳定经营性现金流的项目
- (3) 项目收益票据发行期限可涵盖项目建设、运营与收益整个生命周期
- (4) 企业发行项目收益票据应设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由资金监管机构负责监督募集资金投向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包括城建类、公用事业类企业等具有项目建设融资需求的发行主体。

二、升级创新产品

(一) 境外非金融企业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

1、定义

境外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战略部署，要求“完善金融市场体系”，“扩大金融业对内对外开放”。根据金融体制改革总体要求，在建立相关管理制度的前提下，支持合格的境外机构境内发行人民币债券，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复同意，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开展境外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创新。2013年12月30日，交易商协会正式接受首单境外非金融企业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注册。

3、产品特征属性

- (1) 首次向境外非金融企业开放发行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
- (2) 可根据企业需求自行选择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同品种，以及自行选择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定向发行方式
- (3) 发行人注册地在境外
- (4) 募集资金以人民币计价
- (5) 注册有效期为两年，两年以内可灵活安排发行时间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符合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的银行间市场准入条件的境外非金融企业。

(二) 永续票据

1、定义

永续票据指的是不规定到期期限，债权人不能要求清偿，但可按期取得利息的一种有价证券，在国际上永续票据为混合债务工具的一种。作为对投资者不能收回本金的补偿，永续票据一般会支付高于普通债券的利息，并且永续票据发行人一般会在债券发行一段时间后拥有赎回权，提高了债券赎回的可能性。永续票据定位为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无固定到期日、可递延支付利息的含权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成熟市场上，永续债历经多年的发展已日趋成熟，特别是近年来规模扩张明显，目前全球永续债累计发行量已经超过万亿美元。当前，一些资本支出较大、债务负担较重、但整体资质较好的企业对于改善资本结构的债务融资工具有很强的需求；另一方面，一些投资人对于长期、绝对收益率较高的债券偏好较高。在近年来国内债券市场高速发展的情况下，适时推出永续票据产品有利于丰富我国债券市场产品序列，为境内发行人和投资者提供国际上先进的债务融资产品，满足其多样化的投融资需求。为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鼓励金融创新，丰富金融市场层次和产品”的政策精神，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研究借鉴国际成熟市场经验，于2013年12月推出永续票据。

3、产品特征属性

- (1) 无固定到期日及付息日，发行人可提前赎回，投资人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 (2) 票息递升，利息递延
- (3) 满足一定条件可纳入权益资产
- (4) 发行人有赎回选择权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永续票据对于资本支出较大、负债率较高，但整体资质良好，特别是电力、交通运输、市政建设等关系到国计民生的企业改善自身资产负债结构有重要意义。

(三) 并购票据

1、定义

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企业并购活动，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或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国发[2014] 14号）文中明确指出要为并购重组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方式融资。因此，为进一步支持我国并购重组战略实施，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推动并购票据的发展。

3、产品特征属性

- (1) 可用于支付并购对价或置换并购贷款本息
- (2) 融资比例不超过并购项目规模的 60%
- (3) 在期限、担保方面无强制性要求，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利率
- (4) 兑付安排灵活，可分期或一次性到期兑付，按年结息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有产业整合、资源配置优化需求的企业。

(四) 定向可转换票据

1、定义

定向可转换票据是指非金融企业依法发行、在一定期间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成股份的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可转票据，是基于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创新产品，其创新充分发挥了定向工具兼产品标准化和条款个性化的特点，结合发行人和投资人的个性化需求设计了各类含权条款，以满足投融资双方多样化诉求。

2、产品创新背景

2014年，党中央、国务院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向“三农”产业及中小企业倾斜的产业政策与货币政策，引导金融支持中小企业拓展融资途径、改变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2014年8月，首单定向可转换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标志着我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为具有高成长性的中小企业筹集资金又开辟了一条新的通道。

3、产品特征属性

- (1) 投资人在特定时点有权利将所持有的债权（按照所持定向可转票据的面值）
- (2) 通过认购发行人新增资本的方式转换为对发行人股权投资其转股价格依据发行人估值确定，估值方式由发行人和投资人自行协商确定并在条款中明确
- (3) 定向可转票据的转股标志为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手续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及其他有发行可转换含权票据需求的发行人。

(五) 供应链融资票据

1、定义

所谓供应链融资票据，主要是指采取“1+N”模式，即依托产业链上核心企业的信用，融资支持上下游企业的生产经营。供应链融资票据的发行主体为龙头企业，由龙头企业直接向上下游企业提供融资支持。依托自身信用评级发行票据在债券市场募集资金，为其上下游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来源，以解决这些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2、产品创新背景

2014年以来，在中央“降低实体融资成本、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政策指引下，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研究进一步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丰富中小企业融资方式新途径，2014年11月7日，首单供应链融资票据成功发行，希望依托供应链核心企业较高的主体信用评级，凭借龙头企业与其上下游企业密切的生产经营关系，在保护投资人利益的前提下，解决小微企业在融资环节面临的个体资质差、信息披露成本较高、信息不透明等问题，以缓解上下游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困境，为实体经济发展服务。

3、产品特征属性

- (1) 在交易结构上，供应链融资票据一般由龙头企业发行
- (2) 募集资金委托财务公司或商业银行管理，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融资
- (3) 委托方设立专项资金管理账户，存管募集资金，并根据龙头企业上下游公司的资金需求，为上下游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 (4) 通常对供应链内企业贷款期限要短于供应链票据的期限，这样当部分企业贷款到期后回收的资金还可以继续用于对下一家企业进行贷款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供应链核心企业。

(六) 创投企业债务融资

1、定义

创业投资企业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

2、产品创新背景

为贯彻落实人民银行等六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 扎实做好科技金融服务的意见》(银发[2014]9号,简称《意见》)政策精神,支持符合条件的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均简称创投类企业)在银行间市场融资,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对创投企业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工作进行了专项研究。2014年7月29日,银行间市场首单创投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成功发行,为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进行了有益探索。

3、产品特征属性

发行主体为创业投资企业。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符合条件的创业投资企业。

(七) 绿色债券

1、定义

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节能减排、环境保护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水利防洪生态工程、环保垃圾发电、污水处理工程、风电水电等新能源项目、城市供水管网建设、新建铁路和城市公交车辆更新等领域的债务融资工具。目前,绿色债券的主要创新产品实践是碳收益票据。

2、产品创新背景

近年来,交易商协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政策精神,积极践行绿色金融理念,围绕绿色产业发展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支持和引导绿色能源、公共交通、环保技术、农林种植等绿色产业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从促进能源供给结构改善、公共交通发展、环保技术提升等方面大力推动绿色债券发展。2014年5月,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推出碳收益票据。

3、产品特征属性

(1) 多采用定向发行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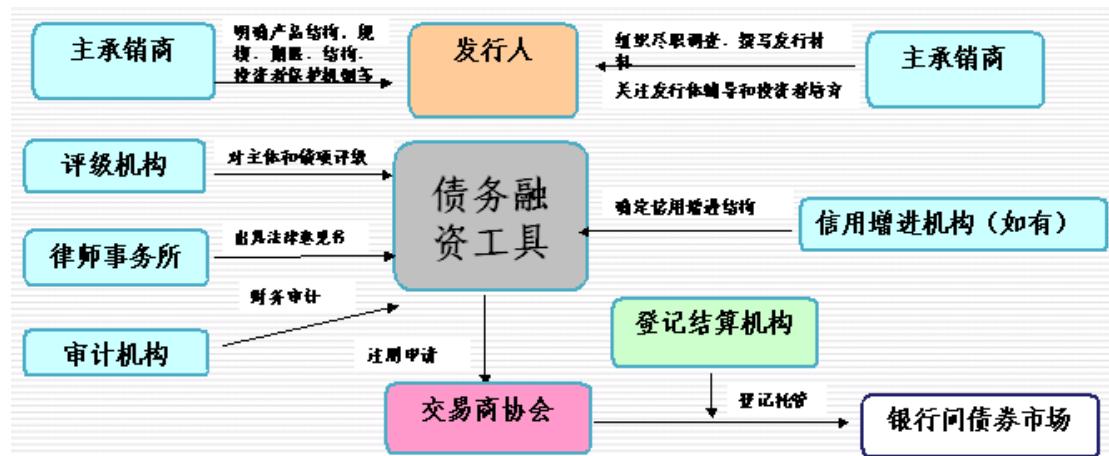
(2) 期限一般5年以上

(3) 付息方式多样

4、适合哪类企业发行

适合节能减排、环境保护领域符合条件的发行人。

注册发行基本流程



黑龙江省具有债券承销资格的金融机构有：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